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大家好！本人作为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度规定，在2011年工作中，尽职尽责，忠实履行职务，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现将2011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11年，本人认真参加了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本人2011年度无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它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对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2011年度具体出席会议情况见下表）。

董事会召开次数				8	股东大会召开次数	2
现场参会 次数	通讯表决 次数	委托 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 未亲自出席会议	亲自出席次数	
4	4	0	0	0	2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1 年度，本人就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情况如下表：

时 间	董事 会 次 数	事 项	意见 类型
2011 年 3 月 29 日	公司第四届董 事会第三次会 议	1、《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的专项 说明和独立意见》； 2、《对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	无异议

		见》； 3、《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 4、《对续聘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5、《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独立意见》； 6、《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2011 年 8 月 9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南岭科技园”项目建设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11 年 8 月 18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11 年 10 月 18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1、《关于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湖南神斧民爆集团有限公司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备注：以上相关独立意见全文已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备查。			

三、现场办公及检查情况

本人多次到公司进行调研，现场考察公司合资项目建设情况、平江分公司生产现场管理情况，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部门负责人沟通，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生产线技改进展情况，重点对公司财务管理、募集资金使用、内部审计制度建设执行等情况，重点进行了检查和了解，并利用自身的专业优势，对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财务管理体系及审计工作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四、在董事会各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1、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召集、主持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会议，对公司审计部提交的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续聘审计机构、审计工作总结等事项进行审议；对公司内部控制实施情况、募集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作用，提高公司年报信息披露质量。

2、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委员，2011 年度，参加了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的各次会议，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1 年度业绩及薪酬进行评议，对公司董事会聘任高管

进行资格审查、发表独立意见。同时，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等事宜进行监督，切实地履行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把好公司年报编制披露关。本人在年度报告编制和披露过程中，与年度审计会计师见面，了解、掌握年报审计工作安排，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全年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沟通，确保年报按时准确的披露。

2、监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本人密切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凡经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都事先对公司提供的材料进行认真审核，详细了解相关议案的背景材料和决策依据。在充分了解情况的基础上，本人在董事会上发表客观、公正、独立意见、行使独立董事职权，会后认真核对公司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信息是否与董事会通过的决议一致。本人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3、本人重视投资者的权益保护，并能公平、公正的对待投资者。平时注重学习中国证监会、深交所下发的相关文件，加深对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以加强和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意识。

六、其他工作情况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

2、通过审计委员会提议继续聘用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审计机构。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

2012 年，本人将继续深入学习，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积极的建议，切实维护公司全体

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在此，也感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对本人 2011 年度工作的支持，谢谢（本人联系邮箱为：zhang_kedong@shinewing.com）！

独立董事：张克东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大家好！本人作为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度规定，在2011年度工作中，尽职尽责，忠实履行职务，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现将2011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向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报告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11年，本人认真参加了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本人2011年度无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它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对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2011年度具体出席会议情况见下表）。

董事会召开次数				8	股东大会召开次数	2
现场参会 次数	通讯表决 次数	委托 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 未亲自出席会议	亲自出席次数	
4	4	0	0	0	2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1 年度，本人就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情况如下表：

时 间	董事 会 次 数	事 项	意 见 类 型
2011 年 3 月 29 日	公司第四届董 事会第三次会	1、《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无异议

	议	2、《对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3、《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 4、《对续聘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5、《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独立意见》； 6、《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2011 年 8 月 9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南岭科技园”项目建设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11 年 8 月 18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11 年 10 月 18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1、《关于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湖南神斧民爆集团有限公司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备注：以上相关独立意见全文已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备查。			

三、现场办公及检查情况

多次深入公司现场考察和调研，实地考察公司生产现场管理情况，经常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部门负责人沟通，了解公司情况，特别针对公司合同管理等内控制度建设及法律风险防控方面的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利用自身的专业优势，对公司进一步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加强法律风险防控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四、在董事会各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和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召集、主持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工作会议，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1 年度业绩及薪酬进行评议，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等事宜进行监督，对公司董事会聘任高管予以提名、进行资格审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把好公司年报编制披露关。本人在年度报告编制和披露过程中，与年度审计会计师见面，了解、掌握年报审计工作安排，

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全年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沟通，确保年报按时准确的披露。

2、监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本人密切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凡经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都事先对公司提供的材料进行认真审核，详细了解相关议案的背景材料和决策依据。在充分了解情况的基础上，本人在董事会上发表客观、公正、独立意见、行使独立董事职权，会后认真核对公司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信息是否与董事会通过的决议一致。本人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3、本人重视投资者的权益保护，并能公平、公正的对待投资者。平时注重学习中国证监会、深交所下发的相关文件，加深对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以加强和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意识。

六、其他工作情况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
- 2、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

2012 年，本人将继续深入学习，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积极的建议，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在此，也感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对本人 2011 年度工作的支持，谢谢（本人联系邮箱为：huifang.bao@kangdalawyers.com）！

独立董事：鲍卉芳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大家好! 本人作为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度规定, 在2011年度工作中, 尽职尽责, 忠实履行职务, 积极出席相关会议, 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 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现将2011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向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报告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11年, 本人认真参加了公司的董事会会议, 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 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 合法有效, 本人2011年度无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它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对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2011年度具体出席会议情况见下表)。

董事会召开次数				8	股东大会召开次数	2
现场参会 次数	通讯表决 次数	委托 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 未亲自出席会议	亲自出席次数	
4	4	0	0	0	2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1 年度, 本人就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情况如下表:

时 间	董事会 次 数	事 项	意见 类型
2011 年 3 月 29 日	公司第四届董 事会第三次会 议	1、《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的专项 说明和独立意见》; 2、《对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	无异议

		见》； 3、《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 4、《对续聘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5、《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独立意见》； 6、《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2011 年 8 月 9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南岭科技园”项目建设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11 年 8 月 18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无异议
2011 年 10 月 18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1、《关于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湖南神斧民爆集团有限公司的独立意见》。	无异议
备注：以上相关独立意见全文已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备查。			

三、现场办公及检查情况

多次深入公司现场考察调研，经常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部门负责人沟通，对公司战略发展、财务管理、内部审计制度建设执行情况进行了详细考察，并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为公司正确应对外部环境变化出谋划策。

参加公司2010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在线与投资者就公司内控建设、战略发展等有关方面进行了深入交流和沟通，加深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与认同。

四、在董事会各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委员，积极参加战略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召开的各次会议，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审议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并提出建议。对公司审计部提交的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续聘审计机构、审计工作总结等事项进行审议；对公司内部控制实施情况和募集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作用，提高公司年报信息披露质量。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工作情况

1、把好公司年报编制披露关。本人在年度报告编制和披露过程中，与年度审计会计师见面，了解、掌握年报审计工作安排，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全年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沟通，确保年报按时准确的披露。

2、监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本人密切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凡经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都事先对公司提供的材料进行认真审核，详细了解相关议案的背景材料和决策依据。在充分了解情况的基础上，本人在董事会上发表客观、公正、独立意见、行使独立董事职权，会后认真核对公司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信息是否与董事会通过的决议一致。本人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3、本人重视投资者的权益保护，并能公平、公正的对待投资者。平时注重学习中国证监会、深交所下发的相关文件，加深对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以加强和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意识。

六、其他工作情况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

2、通过审计委员会提议继续聘用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审计机构。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

2012 年，本人将继续深入学习，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积极的建议，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在此，也感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对本人 2011 年度工作的支持，谢谢（本人联系邮箱为：liuwanchen70@163.com）！

独立董事：刘宛晨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